

##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港口分局 2020年第四期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表

序号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案件名称	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	违法企业组织机构代码或营业执照号码	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姓名	主要违法事实	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	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	做出处罚的机关名称和日期	经办机构或单位	备注
1	中市监食药港口行处字[2020]003号	中山市港口镇天天喜客多百货商场未按贮存要求销售食品案	中山市港口镇天天喜客多百货商场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2000062107938L	蔡袁伟	当事人于2020年2月6日销售的上珍果牌葡萄干未按要求贮存。	当事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五十四条第一款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六条第(七)项的规定,作出处罚决定:警告。	/	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, 2020年4月2日	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港口分局	
2	中市监食药港口不予处字[2020]001号	中山市港口镇天天喜客多百货商场销售过期食品案	中山市港口镇天天喜客多百货商场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2000062107938L	蔡袁伟	当事人于2020年1月17日销售的知福牌云雾绿茶超出保质期。	当事人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三十四条第(十)项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四条第(五)项,结合《行政处罚法》第二十七条和《中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量化标准(修订稿)》第四十九条规定,作出决定:不予处罚。	/	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, 2020年4月2日	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港口分局	